

十、師資管控：師資安排如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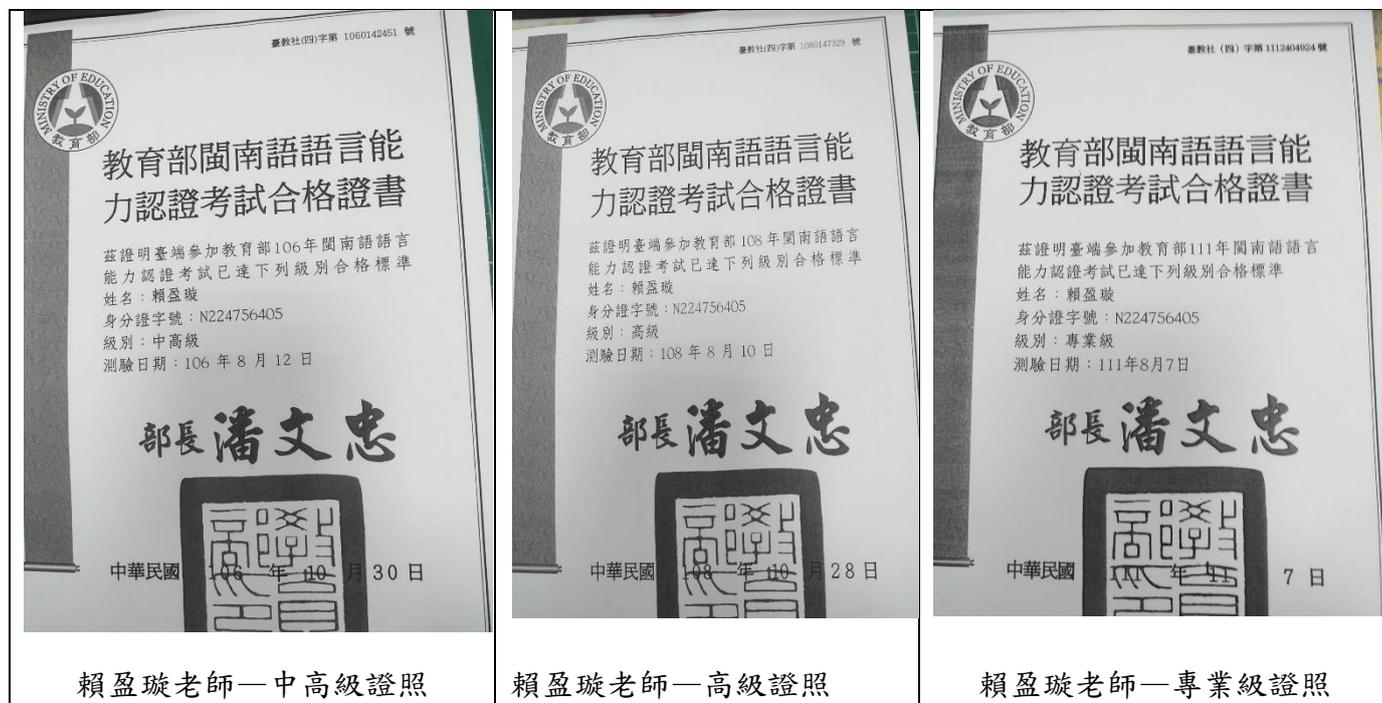
1. 閩南語授課師資：(1)現職教師 3 人，共 6 節
通過中高級(含)以上認證 3 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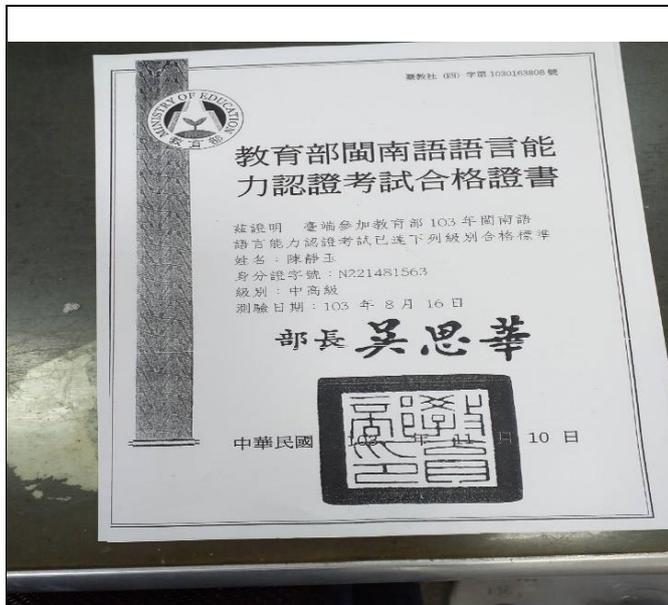
113 學年度本土語文(閩南語課程)教學人員授課名冊

閩南語總開班數		6		
閩南語教師姓名	聘任身分別	語言認證級別	授課節數	授課班級
陳靜玉	正式教師	中高級	3	四甲、五甲、六甲
莊素貞	正式教師	中高級	2	二甲、三甲
賴盈璇	正式教師	專業級	1	一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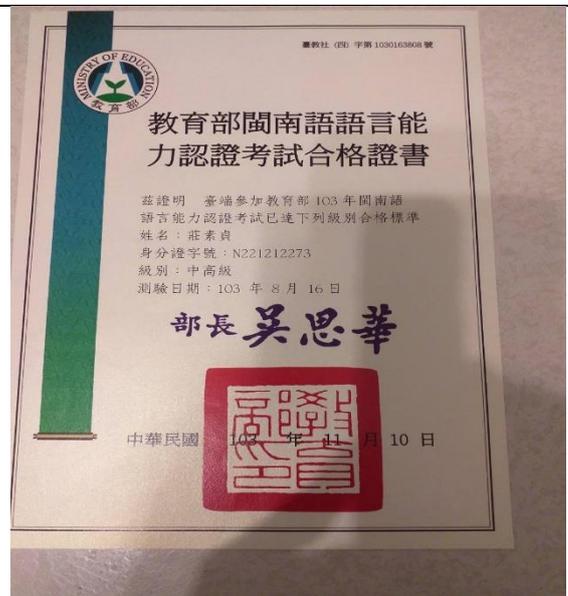
附註：

1. 現職教師已完成進階培訓課程，並通過本土語言中高級、高級、專業級認證。
2. 各校應優先安排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之教師，授教本土語言課程。





陳靜玉老師—中高級證照



莊素貞老師—中高級證照

十一、總體成效檢討

1. 鼓勵教師參加本土教育相關研習並參加認證，取得授課資格。
2. 提供多元學習的管道，使學生樂於學習，以提昇學生學習的興趣。
3. 落實本土語言教育課程，使其運用於家庭的生活溝通、對話，增進親子間的情感，建立和樂的家庭。